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承辦人：科員 宋語宸
電話：22289111+54504
電子信箱：as3481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肚區大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終字第11500493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5004936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送教育部「114年至116年臺灣客語朗讀文章徵選暨臺灣客語相關資料編輯計畫」115年臺灣客語寫作培訓營（北部場）資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6月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50056757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加強推行臺灣客語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培養臺灣客語文章寫作人才，教育部特辦理本培訓。將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題材選擇、創意思維等相關主題進行講習，透過課程講授及實際寫作指導，培養臺灣客語的基礎寫作人才，拓展創作題材與表現形式的多樣性。

三、請鼓勵對臺灣客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寫作者踴躍報名。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115年7月18、19日（星期六、日）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大樓HK-115教室（桃

教務處　收文:115/06/05
1150002574　有附件

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）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自115年6月8日至7月10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額滿即不再受理，報名表單https://forms.gle/PosTuRfwDq4oQ7F57。

四、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30人，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12小時，其他相關事宜請參附件。

正本：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(小學部)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(小學部)、市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市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國中部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終身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6/05 12:47:47